

# 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投资建设研发大楼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研发大楼建设项目。

● 投资金额：约人民币 20,000 万元（最终投资总额以实际投资为准）。

● 项目选址：苏州市高新区科技城天目山路以南、金沙江路以西。

● 相关风险提示：研发大楼建设项目内部管理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但因不可抗力、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核准等实施条件因素发生变化，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 一、项目投资概述

#### （一）项目投资的基本情况

精密制造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和研发能力对于本行业企业的发展至关重要，是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来源，也是企业进一步发展壮大的保障。随着下游 MEMS 以及半导体芯片封测行业相关技术的快速发展，其对精微电子零部件和元器件的要求也越来越高，尤其在高端精微电子零部件和元器件领域内，相关企业在技术层面上的竞争将会越来越激烈。

公司拟投资人民币 20,000 万元建设研发大楼项目，为研发团队升级研发环节和场所、配备更先进的研发设备以及招募优秀的研发人员和团队，进一步促进公司将技术转化为先进生产力的能力，加强公司在精密制造领域的研发能力以及

在核心技术上的自主性，提高公司的核心技术竞争力。

## （二）项目投资的决策与审批程序

2024年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研发大楼建设项目的议案》。会议应到会董事6人，实到董事6人；议案表决结果为6人同意、0人反对、0人弃权，该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项目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项目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且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研发大楼建设项目；
- 2、项目实施单位：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项目投资总额及资金来源：项目投资总额约人民币20,000万元，最终项目投资总额以实际投资为准，资金来源将通过公司自筹资金等方式完成；
- 4、项目选址：苏州市高新区科技城天目山路以南、金沙江路以西；
- 5、项目建设周期：36个月。

## 三、项目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投资事项系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稳健发展的前提下，有助于加快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对促进公司与客户建立持续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及长期稳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均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和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从长远来看对公司的业务布局和经营业绩具有积极作用，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四、投资项目的风险分析

投资建设研发大楼建设项目内部管理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但因不可抗力、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核准等实施条件因素发生变化，项目的实施可能存

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9日